



芝加哥感恩节大游行 法轮功花车展风采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The Falun Gong float
(Michael Tercha, Chicago Tribune / November 24, 2011)

【明慧网】芝加哥“麦当劳”感恩节大游行于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上午在市政府大道上举行，数十万观众夹道观看。法轮功队伍连续第九年参加该感恩节游行，并带来了新的创意：巨型莲花。芝加哥当地最大的报纸《芝加哥论坛报》做了相关报道。

法轮功学员的花车上除了色彩鲜艳夺目的大莲花外，还装饰有各色小莲花，法轮功学员进行了功法演示和仙女表演。芝加哥最大的报纸《芝加哥论坛报》在其网站上发表了法轮功团队的花车的照片（左上图）。数以百万计的电视观众也通过电视直播观看到了法轮功学员的风采。

作为美国仅有的两个通过电视全程直播到百万家庭的感恩节游行之一，一年一度的“麦当劳”感恩节游行是芝加哥市以及美中地区规模最大的游行之一。申请团体要经过组委会的严格筛选才能争取到亮相的机会。二零零三年，法轮功首次在芝加哥感恩节游行中出现，其新颖独特的设计获得组委会的青睐，之后他们年年受邀，今年已经是第九年了。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是一九九二年五月由李洪志先生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身心受益的修炼者们乐于把法轮大法的美好分享给更多的人。◇

信仰法轮功合法 传播真相合法

法轮功现已洪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备受世界人民的瞩目。

中共发动对法轮功迫害的十二年来，从来没有一条可以依据的法律。信仰法轮功是完全合法的。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是刑法第 300 条——“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可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是刑法的哪一条？哪个行政法规？中共却说不出。

●《宪法》规定公民有信仰、言论、出版、结社等自由，而且规定宣教者无罪。信仰者拥有文字载体是正常的事，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法轮功真相，制作、散发真相资料，完全是法律允许范围之内的事，是合法的。而法轮功学员为了捍卫公民信仰、言论自由权利就遭到关押、酷刑折磨，被迫害致死，甚至活摘法轮功学员的器官贩卖牟取暴利，更凸显这场迫害的非法与邪恶。

●当今中国法律根本没有“法轮功是×教”的字样。“法轮功是×教”的说法，源于江泽民 1999 年 10 月 26 日会见法国记者时讲过的一句话。后来《人民日报》和中共媒体的文章都重复着江的谎言。这纯属个人行为 and 媒体行为，无法律效力。

●现在越来越多的正义律师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元凶江泽民、罗干、贾庆林、薄熙来、吴官正及中共各级官员等帮凶已经被法轮功学员在全球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和国际机构，发起五十多起诉讼案，罪名是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

说说搞政治

在西方社会，人们将“大家关心的公众事务”叫政治，除宗教、商业外的社会活动都可视为政治活动；在中国，古人也说“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从正常意义上讲，参与政治绝非哪部份人的特权，是公民的正当权利。而中共把“政治”一词异化为“政治权力的斗争”。

在中共的字典里，“政治”就是“同共产党保持高度一致”。“政治觉悟”就是“党叫干啥就干啥”。中共惯于“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你不跟它整人害人，它说你不关心政治；它撒谎，你揭露它，它整你；它诽谤，你去澄清时，它迫害你；你讨公道时，它说你反政府……总之，你跟它不一致了，它就说你“搞政治”，就要实行迫害。

你知道吗？

中共接连不断的政治运动，骗了哄，哄了再骗，几十年下来，人们对于中共的“整人政治”形成了一个固定思维：共产党整你了，你得忍着。如果你要揭露、制止它的恶行，你就是在“搞政治”。一旦你被中共定为“搞政治”，人们就会发生一种“良知错位”——尽管中共残害无辜，人们反而去责备受害者，好象“搞政治”比中共杀人还可怕。

这就好比是强盗抢劫路人的提包，人们不去谴责强盗，反而责怪遭抢劫的人为什么要拎提包，两手空空的，强盗不就不抢劫了吗？请您想一想，这是什么逻辑啊。如果人们连拎个提包的自由都没有，那还是正常的人类社会吗？◇



给福州市仓山区“六一零”主任陈永康的信

陈永康：

近两年来，从明慧网上看到你一直在参与迫害福州法轮功学员。自 2009 年至今，福州仓山区先后有范可娟、王秀琴、叶巧明、李德越、张丽玉、郑美珠、王永金、陈雪等多位法轮功学员遭非法绑架迫害并冤判。特别是最近看到你正在卖力迫害法轮功学员左福生一案后，责任感促使我写下此信，因为不愿看你在迫害的陷阱中越陷越深。希望你能静下心来理性看完此信。

福州市公检法不顾法轮功完全是合法的，法轮功学员所做的一切都是受到宪法保护的这一事实。听令于你及市 610，参与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一再执法犯法。对左福生从非法绑架、抄家；偷偷下逮捕令，不通知左福生的家人；证据不足两次退补后不给人强行上报法院；仓山法院法官蔡文建，一边阻止律师见人、阅卷；一边伪善的到看守所欺骗左福生说：律师没来，要帮联系律师，还说律师不来，到时没人帮左福生辩护；这边市 610 通过律师所在市司法局施压律师，不准律师出庭；还向北京律师施压等等。都是在你及市 610 的直接操控下完成的。

现左福生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已超过十个月，仓山检察院副院长宋爱民明确的说了你批准一个月超期羁押左福生。当左福生亲属找到你时，你却不敢承认此事，还虚伪的说：这种违法的事，我怎么会干。

左福生的亲属曾多次找过你，希望你停止迫害法轮功，你不仅不听劝说，还高声叫骂，多次威胁说要绑架她。2011 年 11 月 22 日，左福生的亲属和一老人再次找你劝说，你真相不听，劝善不领，对着他们高声叫骂，很快就招来了一个叫兰文忠的人帮腔骂大法，你更是气焰嚣张，拿着一本从法轮功学员家里抢去的大法书，把法轮功创始人的像片撕下来毁掉，还想放污蔑法轮功的片子，被他们严厉的制止了。

在你的指使下，第二天左福生的亲属就遭到国保警察严名坤等人的企图绑架（未遂），这已是她第二次的遭遇了（第一次是在 2011 年 4 月 16 日早上 8 点多企图要绑架她，未遂）。现左福生年近八十岁的老母亲一人在家无人照顾。儿子被抓走，苦盼儿归未见儿回，如今女儿又差点被绑架，被迫流落在外有家不能归。

谁家没有老小？左福生只因履行《宪法》赋予公民

信仰自由的权利，按照法轮功“真、善、忍”的修炼原则做真诚、善良、宽容的好人，做品德高尚、助人为乐、凡事为他人着想、与“邪”字毫不沾边的守法公民，而你却忍心迫害这样的好人。

看到这些后，我真的深深在为你感到担忧。

你知道吗？迫害法轮功不仅是违反法律的犯罪行为，而且触犯天理！迫害修佛法的人，不但会害了自己，甚至会使家人遭受不幸。

你们区区五毛就把自己的命给贱卖了，跟随江泽民破坏大法、迫害大法弟子，你们将面对你们所干的一切。你知道吗？江泽民都说自己镇压法轮功，是干了一件蠢事。而你至今还不清醒，不理智。你不为自己，也要为你的妻儿和祖宗想想，他们会因你所干的蠢事犯下的天罪而遭殃。共产党为什么不让你们相信神的存在，因为一个不信神的人会无法无天、狂妄自大、不相信报应，也就不计后果什么都敢干。这种人是最好利用的，叫其干啥他都会干，五毛就能买他的命。

古人云：“祸福无门，唯人自招；善恶之报，如影随形。”这几年来，全国各地公、检、法、“六一零”等系统人员所谓“因公殉职”和意外死亡率远远高于过去，而这些死亡者几乎都是迫害法轮功的“急先锋”。法轮功修炼者不希望这种事情发生，只希望你能够停止迫害、选择正确的道路，让自己和家人有个好的未来。不管是主动作恶的，还是迫于压力配合迫害的，人无论做了什么事，最终都必须承担责任。人不治天治，你不相信神的存在，但神却不会放任你而不管。

不要以为有中共撑腰，在利益驱动下，就可以无所顾忌地迫害法轮功和法轮功学员。中共在任何一个政治运动后都是卸磨杀驴，找人给它背黑锅。你知道吗？文革一结束，中共就把八百名警察送往云南秘密枪决，这八百名警察都是文革时跟着中共打砸抢的急先锋；北京公安局局长刘传新在文革一结束就开枪饮弹自杀、江泽民在访问外国时就跟外国记者说要枪毙一批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警察，为自己开脱责任……

清醒吧！请立即停止迫害法轮功，给自己留条后路。

福州法轮功学员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

自从中共迫害法轮功后，直接参与迫害的人中，重病和非正常死亡率都远高于其他人，难道这是偶然的吗？这其实是上天给人的警示。

2001 年 1 月，江泽民、罗干一伙为打压法轮功制造了所谓“天安门自焚”案，央视为此制作了纪录片，大肆宣传、欺骗百姓、煽动仇恨。同年八月，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在联合国大会上指出，整个事件是由中共政府一手导演的。

央视原新闻中心评论部副主任



陈虹就是该自焚谎言的制片人之一。2008 年初，47 岁的陈虹得了胃癌，后又转移到肝部。同年 12 月在痛苦中死去。

央视新闻的标志性人物罗京是诬陷法轮功的传声筒。2008 年得了淋巴癌，口腔溃疡严重，吃饭、喝水、

说话都疼得要命。2009 年 6 月死时才 48 岁。知情人议论说，罗京靠嘴骗人，结果让他嘴烂成那样，真是报应啊！

原河南省登封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兼局长任长霞是迫害法轮功的急先锋。2004 年 4 月她所乘坐的汽车在高速公路上追尾撞上前面的车，车上其他三人没事，偏偏坐在后排最安全位置上的任长霞却被撞死了，而且死后闭不上眼，连她妹妹都说是迫害法轮功遭报了。◇